

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函

地址：302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
201號

聯 絡 人：王雪珍

電 話：(03)667-6639分機266

傳 真：(03)667-6524

電子郵件：pho_ebe@mail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新竹特總字第11305001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3A500835_1_19081012360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3年度教育系統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職前訓練」實施計畫，敬請協助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113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具備物理治療師、職能治療師、語言治療師、臨床心理師、諮商心理師、社會工作師、聽力師之專業人員證照者。

三、辦理期程與地點：

(一)實體課程日期與地點：9月7日、8日、21日、22日，10月5日、6日，以及11月9日，共計7天，預定於高雄市辦理。

(二)線上研習日期：10月26日以及27日，共計2天。

四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即日起至7月28日止，前往

<https://forms.gle/WNuxp3YYBTbp8bSHA>完整填寫表單並送



出。

五、其他相關資訊請詳參附件。

六、建議各單位核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各高級中等學校、全人實驗高級中學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、台灣聽力語言學會、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

